

核
心
提
示

16日召开的全市教育工作会议上,《济宁市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》(以下简称《计划》)出台。《计划》提出,要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,各县(市、区)、每个乡镇(街道)至少有一所达到省定办园标准的公办幼儿园,到2013年,新建、改扩建公办和公办性质的幼儿园达到801所,在园儿童总数达到23万名。



学前教育内容丰富多彩。

今后三年,济宁学前教育这么搞

《济宁市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》出台,将新建、改扩建801所公办、公办性质幼儿园

文/本报记者 姬生辉 本报见习记者 吴鹏 片/本报见习记者 李岩松

● 801所公办、公办性质幼儿园呼之欲出

《计划》提出,当前,人民群众对优质学前教育需求不断增加,优质学前教育资源相对短缺,这主要表现为如下几个方面:政府财政性学前教育投入较少,公办幼儿园比例偏低,公办幼儿园超负荷,标准化幼儿园建设不能满足需求,存在无证办园现象,办园条件有待改善;公办幼儿园师资编制不足,专业教师培养渠道少;民办幼儿园师资流动性较大,社会保障政策尚未完全落实。

为此,济宁市教育部门将继续坚持公益性、普惠性和普及性原则,建立“广覆盖、保基本”的学前教育服务体系。大力发

展公办幼儿园,各县(市、区)、每个乡镇(街道)至少有一所达到省定办园标准的公办幼儿园,到2013年,新建、改扩建公办和公办性质的幼儿园达到801所,其中,新建317所(新建小区配套幼儿园170所),改扩建484所(中小学富余校舍改扩建幼儿园388所)。全市各类幼儿园新增教师6000名以上,在园儿童总数达到23万名以上。全市公办和公办性质幼儿园数,在园幼儿数分别占幼儿园总数、在园幼儿总数的75%以上,学前3年入园率达到80%以上。

● 每5000人口规划设置一所幼儿园

按照“就近入园、方便接送、规模适宜”的原则,统筹规划,合理布局,城区每5000人口规划设置一所6至9个班幼儿园或每1万人口规划设置1所12至15个班幼儿园。城区幼儿园适宜规模为6至12个班,一般不宜超过15个班。农村按照“一村(社区)一园”或“服务人口5000人,服务半径1.5公里”规划设置一所幼儿园,坚持“大村独办、小村联办、偏远地区多形式举办学前教育”。农村幼儿园适宜规模为3至9个班,山区、湖区、滩区和偏远地区要采取多种形式办园(班)。优先发展符合规划设置暂未达到基本办园标准的幼儿园。

新建居住区配套幼儿园要与居住区同步规划、同步建设、同步交付使用,分期建设的居住区,配套幼儿园应安排在第一期建设,幼儿园建成后,无偿交给当地教育部门

作为公办学前教育资源管理使用,现有居住区未配套幼儿园的,由所在县(市、区)通过新建、扩建和改建等措施,满足居住区居民子女接受学前教育的需求。对不具备配建条件的居住区,报上级有关部门批准后,向开发单位征收幼儿园异地建设费,用于周边幼儿园建设,中小学布局调整后的富余校舍和其他资源,优先用于举办幼儿园。未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批准,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拆除、出租、出售、转让幼儿园或以幼儿园作抵押,不得改变幼儿园用途。对已经改变性质和用途的,由当地政府限期收回,采取优惠政策,支持城市街道、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部队、学校举办幼儿园,扶持公民个人举办普惠性幼儿园,提高学前教育公共服务能力,鼓励有条件的公办幼儿园举办分园或联合办园。



济宁城区一家幼儿园里的孩子们正在做手指操。

● 各级财政设立学前教育专项经费

建立以政府投入为主,举办者与家庭合理分担,多渠道筹措经费的办园机制。各级政府要将学前教育经费列入财政预算。新增教育经费要安排一定比例用于发展学前教育。财政性学前教育经费在同级财政性教育经费中要占合理比例,并根据财力状况不断增长。

从2011年起,济宁市财政设立学前教育专项经费,根据各县(市、区)财力状况,幼儿园建设任务及工作实效等因素给予补助,各级财政也要安排专项资金,用于改善幼儿园办园条件,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儿童、孤儿和残疾儿童,培训园长和教师等。不得用政府投入建设超标准、高收费幼儿园,吸纳社会资金发

展学前教育,鼓励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和公民个人捐资助园和出资办园。纳税人通过非营利社会团体和国家机关对学前教育的资助与捐赠,按规定享受免税等优惠政策。

公办幼儿园收费标准,由物价部门会同财政、教育部门根据当地财政经费情况,生均成本及家庭经济承受能力等核定。民办幼儿园收费标准,根据教育、物价、财政部门审核的办园成本,参照幼儿园办园标准和分类标准合理确定,报当地物价、教育主管部门备案。实行幼儿园收费公示制度,接受社会监督。幼儿园一律不得在核定的收费标准以外收取建园费等任何费用。

● 建立专业化师资队伍培养体系

严格资格准入,幼儿园必须择优聘用具有任职资格的园长、教师、保育员、卫生保健人员等。对在岗尚不具备相应资格的人员,要限期取得任职资格或转岗。合理确定公办幼儿园教职工编制,公办幼儿园新增教师应根据有关规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,对在岗非公办幼儿教师,同等情况下给予年龄适当放宽的照顾。实施“农村幼儿园教师特岗计划”,解决农村幼儿园合格师资短缺问题。中小学教师调整富余教师,经过培训考试合格后,可转到幼儿园任职。

建立和完善专业化师资队伍培养体系,扩大高校学前教育专业招生计划,制定优惠政策,鼓励优秀中学毕业生报考学前教育专业,实施师资队伍培训工程,幼儿园园长和教师培训纳入中小学教师培训规划,落实培训基地和经费,

按照分级培训的原则,5年一个周期,对幼儿园园长和教师进行一轮全员培训,在职幼儿教师5年内要接受不少于360个学时的培训。

公办幼儿教师纳入当地中小学教师工资保障体系,按照相关规定对幼儿教师职务进行岗位设置与评聘,完善幼儿教师职务评聘制度。幼儿教师评先树优、职务评聘、培训进修等方面与中小学教师享有同等待遇。积极探索对合格非公办幼儿教师进行统一管理的模式,以县(市、区)为主,以乡镇(街道)为单位建立幼儿教师人才库,实行统一聘任,统一签订劳动合同,统一制定工资标准,统一调配,统一办理社会保险,保障合法权益。非公办幼儿教师工资,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。县、乡要加大对非公办幼儿教师工资的统一监管,保障按时足额发放。

努力建好管好幼儿园

济宁市市中区机关幼儿园
园长刘兴民谈学前教育

“学前教育作用至关重要,是对孩子身心发展的良好奠基。”济宁市市中区机关幼儿园园长刘兴民认为,目前,公办幼儿园少,不能够满足需求,而一些非公办幼儿园却存在管理脱节、配套设施不到位等一些缺陷,难以儿童健康发展提供良好的环境。济宁市出台《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》非常及时,将对全市幼儿园教育工作起到很大促进作用。

刘园长表示,希望市委、市政府能对幼儿教育更加重视,加大资金投入,多建设一批公办幼儿园。同时,加强幼儿教师师资队伍的建设,全面提高教师素质;提高办园门槛,对幼儿园软硬件条件加强管理。总之,要努力让更多的孩子都能够接受良好的学前教育,让家长不在为孩子入园而犯愁。

每位家长都希望自己的孩子能够接受良好的早期教育。面对公办幼儿园严重稀缺,许多家长不得不把孩子送到一些私立幼儿园去学习。相对于公办幼儿园来说,一些私立幼儿园存在很多问题,如漫天要价,安全保障匮乏等。诸如此类都急需规范,并加强监管。

对目前农村儿童不能够接受良好的学前教育的问题,有着30余年学前教育经验的刘兴民院长表示,农村的一些幼儿园普遍存在办园设施缺少安全保障、教师素质不到位等问题。为此,应当全面盘活教育资源,让城市和农村能够多一些交流和沟通,搭建平台实现教育资源共享。